

证券代码：300051

证券简称：璿升科技

公告编号：2025-116

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109），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下午 14:50 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

202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璿升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海南璿升”）书面提交的《关于请在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为提高会议效率，减少召开会议的成本，海南璿升提议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南璿升直接持有公司 51,601,56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7%（享有公司 72,776,766 股股份的表决权，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9.56%）。其提案资格符合有关规定，临时提案于股东会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且临时提案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的决议事项，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除上述调整外，公司 2025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股东会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12 日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8 日

7、出席对象：

（1）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非本公司股东亦可受托作为股东代理人)；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8 号瓊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终止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部分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进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 1.00、提案 2.00、提案 4.00 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提案 3.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有效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授权委托书〔附件 3〕、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5 年 12 月 11 日下午 16: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寄地址：厦门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8 号璉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资料原件于会前 1 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吴艳兰

(2) 联系电话：0592-2950819

(3) 传真号码：0592-5392104

(4) 电子邮箱：zqb@leasdgrp.cn

6、会议费用：

(1) 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下午 14:50 开始，请提前 1 小时到场)；

(2) 与会股东、股东代表、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关于提请在琰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 3、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琰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051

2、投票简称：璿升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12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平台（<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 2〕

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璁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璁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股东出席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璁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股东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股东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股东承担。

委托方签字/盖章：_____

委托方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方股东账户：_____ 委托日期：2025 年__月__日

委托方持股数量：_____股；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股东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终止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部分业务的议案》	√			
3.00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进展的议案》	√			
4.00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委托方签章：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2025 年 月 日

2025 年 月 日